

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重庆市沙坪坝区财政局 文件

沙农发〔2025〕293号

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重庆市沙坪坝区财政局 关于申报沙坪坝区2025年第二批农村综合 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的通知

各相关镇街：

重庆市财政局下达我区2025年第二批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

付资金 442 万元，用于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按照《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相关政策文件的通知》（渝财农〔2024〕52 号）和《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重庆市沙坪坝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沙坪坝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沙农发〔2019〕382 号）的规定，区农业农村委、区财政局组织开展 2025 年第二批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目标任务

2025 年第二批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用于我区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完成后，项目涉及镇街农村公益事业发展水平和村容村貌有所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二、申报主体

村民委员会或村级集体经济组织；涉农社区。

三、支持范围

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的实施范围为本村（含涉农社区）内，不得跨村；建设内容为农户的户外公共区域部分，不得将农户的户内工程纳入项目实施范围。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 行政村（社区）范围内的公共道路，包含村社道、田间作业道、便民路、连户路等村内道路。

2. 村（社区）内水渠、堰塘、桥涵、机电井、小型提灌或排灌站、村（社区）内安全饮水工程、村（社区）内河道防洪护岸、闸坝工程等水利工程。

3.村（社区）内垃圾收集点、公共厕所、村（社区）内绿化植树、路灯等村容绿化美化工程。

4.集中充电设施、太阳能发电设施等村（社区）内能源设施。

5.村（居）民休闲娱乐、文化体育、养老助残、儿童关爱、物业管理、治安防范等公共服务设施。

6.村（居）民认为需要兴办的村内其它公益事业。

四、项目申报与审批程序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的申报与审批，应坚持自下而上、民主决策的原则，遵循“村级申报、镇街审核、区级审定”的基本程序，并报市级备案。

（一）民主议事。按照“村民自愿、村民受益、量力而行、民主决策、一事一议”原则，以村（社区）为单位申请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鼓励自筹。

（1）提出项目建设方案。村（居）民委员会应对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建设的内容、方式、资金概算、筹资筹劳数量、申请财政资金数额等内容，进行认真筹划和测算，及时向村（居）民公告，广泛征求意见。涉及筹资筹劳的，要按照自愿原则，充分考虑村（居）民承受能力，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变相加重农民负担。提交村（居）民代表会议审议和表决的事项，会前应当充分征求村（居）民的意见并经村（居）民签字或授权签字认可。

（2）召开会议讨论。村（居）民会议或村（居）民代表会

议的决议程序和要求，按照村（居）民议事及筹资筹劳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执行。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应当列席会议。在议事过程中要充分发扬民主，吸收村民合理意见，在民主协商基础上进行表决，由参加会议的村（居）民或村（居）民代表签字。方案一经议定，不得随意变更。

（3）形成会议决议和记录。民主议事会议结束后，应及时形成会议记录，记录会议时间、地点、应到会人数、实到会人数、议定的主要事项、结果和参会人员签到等，可参考《重庆市沙坪坝区 XX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议事会议记录（参考模板）》（附件 1）填列，并将会议议定结果在村（居）公示栏等便于村（居）民知晓的地点公开公示 10 天。公示期间如有异议，村（居）民委员会应及时核实并作出答复。

（4）项目信息填报。根据会议决定，填写《重庆市沙坪坝区 XX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申报表》（附件 2），主要列明申报单位基本情况、项目概述、项目预算、项目造价明细、议事情况、项目建设成效等。

（二）申报审核。村（居）民委员会应于会议结束后 15 日内，将会议讨论通过的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和筹资筹劳方案上报至镇街人民政府。

（1）村级申报。经会议讨论通过的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和村（居）民筹资筹劳方案，由村（居）民委员会提出申请，并向镇街人民政府报送《重庆市沙坪坝区 XX 年农村综合

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申报表》(附件2)、《重庆市沙坪坝区XX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申报参考文本》(附件3)及其他所需材料。

(2) 镇街审核。对村级(社区)上报的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由镇街人民政府组织财政、农业及相关业务部门进行实质性审核。镇街确定当年拟推荐实施的项目后,以公文形式将审核同意的项目及相关申报材料(含《承诺书》(附件4))报送区农业农村委等行业主管部门。

(三) 项目审批。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委等行业主管部门应对镇街人民政府上报的项目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根据审核结果按以下程序办理:

(1) 筹资筹劳审核。对镇街上报项目中的筹资筹劳方案,由区农业农村委进行专项审核。审核同意的,在《重庆市沙坪坝区XX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申报参考文本》(附件3)上签署意见并盖章。

(2) 项目审核。区农业农村委等行业主管部门应对项目的建设内容、实施方案、技术可行性等进行实质性审核。区财政局应对项目的预算合理性、资金筹措方案的可靠性等进行审核。对投资额较大、技术要求高的项目,由区农业农村委等行业主管部门牵头,会同区财政局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形成综合评审意见。区农业农村委会同区财政局根据审核(或评审)情况,提出是否立项及资金安排建议的审核意见,一并报请区政府审定。

(3) 项目批复与公示。对经区政府审定同意的项目，由区农业农村委等行业主管部门下达项目批复文件至相关镇街，并过政府门户网站等官方渠道对批复结果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申报材料

1. 申报主体于1月21日前向所属镇街报送议事会议记录(附件1)、申报表(附件2)、申报标准文本(附件3)。

2. 镇街初审后，于1月28日前以公文形式将申报材料(附件1、附件2、附件3)，同时签订《承诺书》(附件4)报送区农业农村委，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六、注意事项

1. 项目资金按照先议后筹、先筹后补、先建后补的原则使用，鼓励农户筹资筹劳，自筹可以采用现金、劳务、材料等多种形式。

2. 坚持民主议事。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支持的项目，坚持以民主议事为前提，以村(居)民自愿筹资筹劳为基础，充分尊重群众的发展意愿、首创精神和主体地位。建设项目确定、投资计划形成、筹资筹劳方案、建设管护方案等必须由村(居)民大会或村(居)民代表大会按照民主程序议事决策，民主议事结果必须进行公示。

3. 严格使用范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是市级以上财政安排用于支持农村综合改革工作的资金，在使用和管理上应坚持以人为本、量力而行，统筹规划、注重实效，整合资源、多元投入，严格管理、专款专用的原则，**资金不得用于下列各项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支出和村干部报酬；各种奖金、津贴和福利补助；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修建楼堂馆所（村集体发展生产的经营性物业除外）；占地及青苗补偿；弥补村办公经费和企业亏损；弥补预算支出缺口和偿还债务；大中型基本建设项目；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其他与农村综合改革工作无关的支出。

4.严格审批程序。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严格审批程序。项目申报和审批按照村民议定、村级申报、镇街审核、区级核批、市级备案的流程开展。各镇街要落实专人负责。

5.加强项目管理。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一是加强项目管护，对完工项目建立管护制度，制定管护方案，项目建成后应及时办理移交手续，签订《**XX**项目竣工工程移交表》（附件5），完成产权属的实质性移交，资金投入形成资产的项目，资产信息按照《沙坪坝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资产登记表》（附件6）逐个登记，做好日常管护工作。二是严格项目调整。项目下达建设任务后，严禁随意调整建设内容，变更设计方案，随意“甩项”，如确因村民意愿改变、重点政策变化、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的项目调整，按照相关文件要求予以调整，项目变更严禁“先斩后奏”。三是加强公示。资金筹集、使用和决算，对象和金额，办事程序，实施单位，竣工验收和服务承诺等一律公开公示，广泛接受群众监督。四是加强档案管理。及时将村民议事会议记录、筹资筹劳方案、项目申报、项目建设预决算、建设前后图片等相关原始资料汇总归档，规范管理。五是加强绩效评价。区农业农村委等行

业部门组织相关部门每年抽选部分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考评结果将作为资金安排、改进管理、完善政策的重要依据。六是加强监督检查。搭建村组（社区）、街镇、区级各方联动的监督机制，将资金使用情况纳入纪委（监察）、审计、社会监督范围，形成监督合力。

6.依法依规建设。农业产业发展项目涉及的所有建设内容，必须遵守农业用地、基本农田、四山禁建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工作要求，按照相应的规资、建设、农业等方面的管理程序进行依法报批和规范建设，严禁一切违法、违规建设行为。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项目实施单位自行承担。

- 附件：1.重庆市沙坪坝区 XX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议事会议记录（参考模板）
- 2.重庆市沙坪坝区 XX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申报表
- 3.重庆市沙坪坝区 XX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申报参考文本
- 4.承诺书
- 5.XX 项目竣工工程移交表
- 6.沙坪坝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资产登记表



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重庆市沙坪坝区财政局

2025年12月31日

（联系人：区农业农村委丁友林、唐嘉鸿，区财政局李林利；联系电话：89857238、88287780，65368372）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重庆市沙坪坝区 XX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资金项目议事会议记录（参考模板）

沙坪坝区 镇（街道） 村（社区）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主持人：

记录人：

参会人员（签名）：

会议内容：

一、主持人清点到会人员。应参加会议的人数（户代表数）
为___人，现实际到会___人，符合规定可以开会。

二、介绍项目规划、资金筹措及筹资筹劳等议案。

三、参会人员讨论发言。

四、根据讨论意见修正议案。

五、参会代表对议案进行表决。

经到会人员举手表决，___人同意，___人不同意，___人弃权，同意人数达___%，符合农村公益事业建设的相关规定，决议有效，具体决议事项如下：

1.同意在村（社区）内实施_____建设项目。实施数量、建设标准等作简要概述。

2.按照村（居）民意愿以及村级（社区）财务管理原则，推举___同志为项目负责人，_____等同志为村（居）民民主理财小组成员，_____等同志为项目质量监督小组成员。

3.同意按项目受益人人均筹资__元，其中跨年度筹资__元；筹资人数__人，筹资金额__元，筹劳人数__人，以劳折资__元；捐资自愿。

4.同意投入集体资金_____万元。

5.工程建设方式：自建（）半承包（）完全承包（）。（请在其中一种打√，如用两种以上，请详细说明）

6.参会人员签名：请参会人员会议记录上签名。

附件 3

重庆市沙坪坝区 XX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 支付资金项目申报参考文本

项目申报名称：

项目申报单位：

项目申报日期：

填 报 指 南

一、“项目管护方案”须明确项目建成后的管护主体、管护制度、管护资金保障等，并由村（居）委会盖章确认。

二、项目建设涉及涵洞、桥梁、水利设施等有较高专业技术要求的，必须由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出具设计方案，工程建设中需聘请工程监理。设计方案和相关单位资质证明要作为申报材料内容另页附后。

三、村（居）民议事会议记录必须有参会村（居）民或村（居）民代表签字（签章）确认。

四、筹资筹劳方案必须有区农业农村委的审核意见并盖章确认。

五、筹资筹劳《花名册》必须有村（居）民签字（签章）确认。

表一 项目实施及管护基本情况表

填表行政村（盖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沙坪坝区	镇（街道）	村 社
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建设内容 (可另页附后)			
项目预算（元）			
建设周期（天）	天 / 年 月至 年 月		
项目管护方案	可另页附后。		
项目负责人		手机号码	
村党组织书记		手机号码	
村委会主任		手机号码	

表二 农村综合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筹资筹劳基本情况表

填表行政村（盖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议事内容			
议事会议记录	会议记录另页附后。		
筹资筹劳方案	另页附后。		
筹资筹劳方案 公示情况	（村委会签署意见并盖章） 村委会盖章：		
行政村符合筹资筹劳条件人数（人）			
筹资人数（人）		筹资总额（元）	
筹劳人数（人）		筹劳天数（天）/筹劳折资总额（元）	
以资代劳人数（人）		以资代劳总额（元）	
筹资筹劳《花名册》	另页附后。		

镇政府（街道办事处）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区农业农村委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区财政局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表三 民主理财小组及质量监督小组名单

村民民主理财小组名单

姓名： 联系电话：

姓名： 联系电话：

姓名： 联系电话：

项目质量监督小组

姓名： 联系电话：

姓名： 联系电话：

姓名： 联系电话：

类别：

XX 年农村综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实施方案 (参考模板)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项目主管部门：

联系人：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一、项目现状（或工作开展情况）

（一）目前现状

（二）存在问题

（三）解决措施

二、年度项目总体布局及可行性

（一）必要性分析

（二）可行性分析

（三）项目总体布局

三、项目任务计划

（一）项目建设背景及任务来由

1.建设背景

2.任务由来

（二）建设地点及规模

1.建设地点

2.项目规模

（三）项目内容

每一项建设内容都要细化量化，均要有建设规格、数量、材质等。

（四）建设进度

年 月 日以前完成。

（五）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建设后达到什么效果。包括经济、社会、生态等方面的

示范，特别是农村就业、农民增收、环境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方面的亮点，突出农业农村生态环保、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乡村振兴等方面的典型效果。

（六）其他

四、资金投入概算

（一）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及组成情况、来源情况。

（二）资金具体用途和投资标准

资金预算，各类来源资金的具体用途，用于哪些建内容，每项内容的建设规模、标准（包括材质）、规格、质量和数量等。

（三）申请财政资金及使用环节

（四）其他

五、组织保障措施

- 1.组织领导机构，分工负责
- 2.制度建设，运行机制（包括建后管护措施）
- 3.建设方式，具体措施
- 4.技术保障，资金保障，用地保障等

六、项目实施单位情况

（一）单位性质、隶属关系、职能（业务）范围

单位性质：

隶属关系：

职能范围：

- (二) 财务收支和资产状况
 - (三) 有无不良记录
 - (四) 申报实施该项目现有条件
- 七、相关单位情况及参与事项**

附件：1.项目建设平面布局示意图（请在图上标注名称、规格和量化指标）

2.项目投资估算表

附件 4

沙坪坝区 XXX 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承 诺 书

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委：

本单位 XX 村申报的 XX 项目，其所在的项目建设地点和建设内容，无违反国家规划、土地、林地、环保等相关法律法规，近三年以来未受到行政执法机构或司法机关处理的；不存在被有关部门通报批评、媒体曝光以及对存在的问题整改不落实的；不存在损害群众合法权益，拖欠土地租金或农民工工资的。如有违反，愿意承担全部责任。

本单位 XX 村申报的 XX 项目，所提供的资料及项目实施内容完全属实，且项目没有重复或多头申报财政资金，若有虚假、重复或多头申报，愿意承担违背承诺所引起的一切有关法律、法规的责任。

XXX 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盖章）

XX 年 XX 月 XX 日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XX 项目竣工工程移交表

移交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项目批准文号	
项目建设地点		建设日期	
项目实施单位			
建设内容			
受益范围			
项目建设总投资 (元)	大写： 元；小写： 元。		
	其中：		
	财政资金	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验收时间		验收单位	
建管交接意见			
移交单位(章)	接收单位(章)	监交单位(章)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6

沙坪坝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资产登记表

资产名称：

填表单位：

填表日期：

一、资产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所在镇（街）村	项目类型	行业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受益户数（户）
二、项目补助资金情况							
资金年度	资金文件号	项目补助 资金（万元）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明细				
			中央资金 （万元）	市级资金 （万元）	其它财政资金 （万元）		
补助资金合计							
三、资产状况							
资产属性 分类（公益类/经营类）	资产权属 分类	资产权属单位（有多个权属单位的，应注明各自占比）	资产原值（万元）	资产现状（正常/闲置/报废/其他）	管理营运方式（所有权人自行管理/委托营运方式）	管理责任主体	是否有收益分配方案或协议
资产主要内容							

填表说明：

1.项目类型包括村内道路、水利设施、村容绿化美化、村内公共能源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其他民主议定项目。

2.资产属性类别为经营类、公益类。根据资产内容，择一资产类型填写。

3.资产权属分类为国有资产、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资产和其他资产(业主)等。

4.属性细化分类择一选填。具体分为：①公益性资产包括道路交通类、农田水利类、供水饮水类、教育文化卫生等公共事业类、其他类；②经营性资产包括农林牧渔类、生产加工类、旅游类、电育服务类、其他类；

5.资产原值指建设或购置资产时的成本支出。填报该资产投入的资金，可以项目审计决算金额为准。

6.管理责任主体指对该资产有直接管理责任的主体。填写直接管理责任主体，如“XX镇”、“XX村”等。

7.资产主要内容填写所形成资产主要构成内容。

